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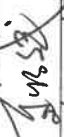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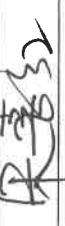



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组织单位		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会议时间		2020年6月2日	
会议地点		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办公室					
与会 人 员							
类别	姓名	工作单位/身份证号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签名		
企业	刘昌波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总经理	13206309599			
	曲晓东	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板块总经理	15662382807			
	孙淑奇	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环科长	15588392297			
检测单位	夏明斌	山东天弘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业务经理	18663128617			
	连亚苹	山东天弘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15106316900			
专家	江建华	威海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研究员	13869059185			
	宋喜红	威海市海洋与渔业监测减灾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561815522			
	韩美鸿	威海市公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806318721			


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6月2日，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管理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位于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津路130号，是一家专门从事碳纤维及其制品研发的高新技术企业，利用厂区内原有2#车间，进行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扩建项目，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因公司体制变更，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在厂区内成立子公司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并由子公司继续进行该项目的建设，且为了方便管理将2#车间改到10#楼3F和原有项目20条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生产线（10#楼4F、5F）一起建设。厂区所在地东为威海光威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南侧为天津路，西侧为科技路，北侧为大连路。

项目总建筑面积3300m²，设有车间、办公等。项目劳动人员50人，实行三班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为8h，年工作300天。项目在原有的基础上扩建10条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生产线，主要生产规模为生产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150万m/a。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17年8月企业委托山东华瑞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威海市环境保护局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于2017年9月20日给予批复，批复文号为：威环高（2017）38。项目于2017年10月开工建设，2020年4月建设完成。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8万元；环保投资主要用于污水、废气、固废、噪声等。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更情况

序号	环评	实际
1	建设单位为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中重新成立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并作为项目的建设单位
2	建设地点原有厂房的 2#车间	建设地点改为原有厂房的 10#楼 3F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水，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576t/a，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城市污水管网进入威海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高区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项目不设食堂，无油烟废气产生；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气主要为浸胶和预成型两个工序。

项目有 10 条风电叶片主结构碳梁生产线，在楼东西两侧各设置一套废气处理设施分别处理 5 条生产线的废气，共两套废气处理设施。浸胶和预成型两个工序位于车间同一个密封的工作室，电加热过程和丙酮清洗设备过程（一周一次）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集中收集后经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后和 4F、5F 处理后的废气一起由 30m 高的排气筒排放。未完全的收集废气和树脂配制过程中产生的微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通风设施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VOCs。

（三）噪声

项目运行过程中噪声主要为混合釜电机、拉挤机等生产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采取合理厂区布局，所有设备全部置于车间内，车间内墙采用吸声效果较好的材料，设备底部加设减振橡胶垫等措施，同时经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7t/a，厂区内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威海信泰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定期清运至威海市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丙酮清洗后的废液（丙酮和树脂混合物）、废树脂桶和废固化剂桶以及废气处理设施定期更换的废活性炭，产生量分别为 2t/a、1600 个/a、3.32t/a。丙酮清洗后的废液（丙酮和树脂混合物）危险废物类别 HW13，废物代码 900-016-13；废树脂桶和废固化剂桶危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废活性炭危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全部暂存危废库，并定期联系山东东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运并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污水

验收监测期间，排放污水中 pH 的监测结果范围为 6.85~6.92，其余各项监测结果日均值最高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280mg/L、悬浮物 156mg/L、动植物油 0.47mg/L、氨氮 28.2mg/L、总磷 6.54mg/L、总氮 37.2mg/L，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要求。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后有组织排放 10#楼东侧废气中 VOCs 监测结果浓度最大值为 4.39mg/m³、速率最大值为 0.0205kg/h；西侧废气中 VOCs 监测结果浓度最大值为 4.22mg/m³、速率最大值为 0.0208kg/h；监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II 时段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标准要求；同时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 VOCs（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0.64mg/m³；监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标准限值要求，同时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区内 4F 车间门外 1 米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最大值为 1.23mg/m³，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最大值为 1.10mg/m³；项目厂区内 5F 车间门外 1 米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最大值为 1.22mg/m³，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最大值为 1.16mg/m³；监测结果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标准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61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51dB（A）；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7t/a，厂区内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威海信泰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定期清运至威海市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丙酮清洗后的废液（丙酮和树脂混合物）、废树脂桶和废固化剂桶以及废气处理设施定期更换的废活性炭，产生量分别为 2t/a、1600 个/a、3.32t/a。丙酮清洗后的废液（丙酮和树脂混合物）危险废物类别 HW13，废物代码 900-016-13；废树脂桶和废固化剂桶危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废活性炭危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全部暂存危废库，并定期联系山东东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运并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或利用。

5.总量控制

项目污水的排放量为 576t/a，排放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0.16t/a，氨氮 0.016t/a，低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0.27t/a，氨氮 0.02t/a）。

6.处理效率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 VOCs（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54.0~55.0%。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成后污水、废气、噪声、固废处置均能够达到验收执行标准要求。

六、验收结论

项目污水、噪声实现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项目达到了环保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要求，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按照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不断执行新标准，采取新工艺，确保符合最新环境管理要求。

2.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3.不断完善废气处理工艺，提高废气收集及处理效率，做好设施运行管理，

确保废气处理后达标排放。

4.继续做好危废的分类收集、管理，产生的危险废物要全部暂存危废库，并及时联系有危废资质的单位转运并处置。

5.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向环保部门报送项目竣工验收材料。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验收组名单

